



香港中文大學  
逸夫書院

文瀾堂課室借用細則

甲. 申請

1. 校內使用者請向註冊及考試組查詢借用事宜（查詢電話：3943 8966 / 3943 8967）。
2. 外界團體欲租用文瀾堂課室，必須填妥申請表格，並於最少五個工作天前交回書院文瀾堂一樓詢問處辦理。
3. 書院保留審批有關申請之最後權利，包括在有需要時附加額外條件或拒絕申請。
4. 查詢及索取申請表，請致電 3943 7360。

乙. 課室資料

文瀾堂 LG204	
借用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九時至晚上九時十五分 星期六 早上九時至晚上六時十五分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關閉
可容納人數	80
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腦</li><li>➤ 投影幕</li><li>➤ LCD 投影機</li><li>➤ 實物投影儀</li><li>➤ DVD 播放機</li><li>➤ 有線咪</li><li>➤ 無線咪</li><li>➤ 領夾咪</li></ul> <p>(以上設備詳情，請參考視聽服務組網頁：<a href="http://www.avsu.cuhk.edu.hk">http://www.avsu.cuhk.edu.hk</a>)</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上網裝置(Classnet)</li></ul> <p>(詳情請參資訊科技服務組網頁：<a href="http://www.cuhk.edu.hk/itsc/network/classnet">http://www.cuhk.edu.hk/itsc/network/classnet</a>)</p>

## 丙. 租借費用

	外界租用者		校內租用者	
	其他團體	相關團體	收費活動	非收費活動
基本收費*(2小時)	\$715	\$545	\$245	免費

\*收費參照大學相關講堂收費規定。

## 丁. 規則

1. 上述課室可供教職員及認可的學生團體租借及使用。
2. 租用手續必須預先辦妥，未經獲准者不可擅用。
3. 課室大門會於使用前十分鐘由書院職員開啟。
4. 請於借用日前聯絡書院辦事處(3973 7355)領取音響組合櫃的密碼，使用者須自行開啟及關上組合櫃門鎖。
5. 使用者須自行佈置及開啟課室內的所有設備（包括視聽組合）。如操作上有任何問題，請盡速致電視聽服務組緊急熱線 3943 6060.
6. 使用完畢後，使用者須自行關掉所有電源及關上課室大門。
7. 課室內不准吸煙及飲食。
8. 使用者不得更改課室內之傢俬擺設及必須保持課室內所有設備及裝備完整無缺。
9. 課室內之設施及裝備如有損毀或遺失，使用者須負責賠償。
10. 使用者需自行保管個人財物及注意個人安全，如有遺失或損傷，書院概不負責。
11. 書院有權禁止任何人士進入活動室或要求任何行為不當的人士離開。
12. 書院保留修改此使用規則權利。

逸夫書院